



# 靈糧堂怡文中學

Ling Liang Church E Wun Secondary School

電話：2109 4000 傳真：2109 4066

## 家長通知函 2018/2019 No. 254

敬啟者：

### 有關「第21屆香港青少年科技大賽(二)」事宜

為加強 貴子弟對創新科技的認識及技巧，現誠邀 貴子弟參與是次香港青少年科技大賽總評及頒獎禮，有關活動之詳情如下：

活動地點	香港科學園第三期會展中心(12W)		
活動日期	2019年3月29日(星期五)	2019年3月30日(星期六)	2019年3月31日(星期日)
活動時間	下午3時30分至7時	上午8時30分至下午5時	下午2時至5時
集合時間	下午3時30分	上午8時30分	下午2時
集合地點	香港科學園第三期會展中心(12W)		
解散時間	下午7時	下午5時	下午5時
解散地點	香港科學園第三期會展中心(12W)		
負責老師	吳其峰老師		
交通安排	學生自行前往活動地點		
費用	學生需自備車資		
備註	1. 同學須準時出席。 2. 出席同學須穿著校服，並遵守校服儀容守則。 3. 如活動當日早上五時半至八時，天文台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八號強風或以上信號，或教育局宣佈停課，當天活動將會取消。 4. 3月29日至4月4日為下學期統測。		

煩請 貴家長簽覆下附回條，並囑咐 貴子弟於三月二十二日前將回條交回負責老師。如有查詢，請致電 2109 4000 與本校吳其峰老師聯絡。

此致

貴家長／監護人

靈糧堂怡文中學校長

謹啟

羅偉文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

### 回 條

敬覆者：本人已知悉 貴校『家長通知函 2018/2019 No. 254 (有關「第21屆香港青少年科技大賽(二)」事宜)』內容。現覆如下：

- \* 本人同意敝子弟參加是次活動，並提醒敝子弟注意活動安全。本人亦知悉三月二十九日至四月四日為下學期統測，會督促敝子弟努力溫習。
- \* 本人不同意敝子弟參加是次活動。

此覆

靈糧堂怡文中學

家長姓名：\_\_\_\_\_ (正楷)

(或監護人) \_\_\_\_\_ (簽署)

家長/監護人聯絡電話：\_\_\_\_\_

二零一九年三月\_\_\_\_\_日

學生姓名：\_\_\_\_\_ 班別：\_\_\_\_\_ 班號：\_\_\_\_\_

\*請於適當的方格內加「✓」。